

证券代码：002091

证券简称：江苏国泰

公告编号：2021-21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处置张家港市国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的承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事宜。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年6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公司就不再对类金融业务进行资金投入相关事项出具《关于处置张家港市国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的承诺》，承诺内容下：

张家港市国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2月23日，注册资本为19,500万元人民币，其经营范围为：经营面向“三农”的小额贷款业务、担保业务以及经省金融办批准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目前，本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江苏国泰汉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裕制衣有限公司持有张家港市国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5.13%股权。本公司承诺，公司将于2021年8月31日前对持有的上述股权完成转让处置。

上述股权转让尚需履行国资部门监管程序，同时，在推进上述股权处置过程中，本公司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严格履行必要程序，保障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